附件1

无锡市锡山区教育系统面向2024届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公告

锡人社事招公告备〔2023〕77号

根据无锡市锡山区教育事业发展需要，为选拔优秀人才，优化教师结构，根据《江苏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苏办发〔2020〕9号）、《无锡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锡委办发﹝2012﹞54号）文件精神，经研究核准，无锡市锡山区教育系统决定面向2024届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267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对象

2024届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含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间获得国（境）外本科及以上学历，须申请或通过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且未就业的留学回国人员）。 2024年毕业并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非全日制研究生（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后，直接通过研究生入学考试或国家承认的其他入学方式被录取的非全日制研究生，读研期间无工作经历）。

毕业时间以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境外学历毕业时间以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定的毕业时间为准。

定向生和委培生原则上不得报考。如委培或定向单位同意其报考，应当由委培或定向单位出具同意报考证明，并经所在院校同意后方可报考。

二、资格条件

1.基本条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思想政治素质好，热爱教育事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敬业勤奋，身心健康。具备教师职业所需的综合素质和报考学科相对应的专业技能，具有较强的口头表达能力和一定的组织管理能力。

2.年龄条件：年龄在30周岁及以下（1993年1月1日以后出生），博士生可放宽至35周岁及以下（1988年1月1日以后出生），户籍不限。

3.学历条件：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研究生学历应聘考生要求本科阶段为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学历并取得相应学位。各招聘岗位学历要求见附件1。

本科学历报考须满足优秀毕业生条件。优秀毕业生是指在高校就读期间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①获院系级以上“优秀毕业生”；②获院系级以上二等奖学金；③获省级大学生相关学科竞赛和专业技能竞赛二等奖（全国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或获省级师范生基本功大赛（技能竞赛）三等奖以上奖项或校级师范生基本功大赛（技能竞赛）一等奖；④获院系级以上“三好学生”、“优秀学生”、“优秀党（团）员”、 “优秀学生（党、团）干部”荣誉称号；⑤高校就读期间担任过学生干部（团委正副书记，学生会正副主席、学生会部长）; ⑥ “双一流”建设高校毕业生；⑦THE世界排名前200强国（境）外高校毕业生。

4.专业条件：所学专业必须符合报考岗位的学历层次和专业要求。专业要求参照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

5.职业资格和能力条件：考生须具备报考岗位相应的教师资格证（暂未取得的，须承诺于2024年7月31日前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双一流”高校非教育类研究生须承诺于入职之日起1年内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报考初中和高中英语教师岗位的考生须获得英语专业八级等级合格证书（暂未取得的，须承诺于2024年7月31日前取得）；报考初中、高中英语教师岗位的境外高校毕业生如无专业英语八级等级合格证书，须提供雅思考试7分或托福考试95分及以上成绩单。报考语文教师岗位的考生须具备普通话二级甲等及以上水平（暂未取得的，须承诺于2024年7月31日前取得）。

6.报考岗位所要求的学历、专业和其他条件见附件1，附件中有其他条件或与上述条件不完全一致的，以附件条件为先。

7.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及其他需要回避的亲属关系的，不得应聘具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要求回避的岗位。

（2）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劳动教养、少年管教的人员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3）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4）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5）在读非2024届的普通高校毕业生；

（6）现役军人；

（7）其他不适宜担任教师职务的。

三、报名安排

此次招聘分为南京师范大学、福建师范大学两个考点，招聘时间不同。

（一）采用网络报名方式。报名、照片和材料上传、资格审核、缴费确认、准考证打印，均通过网络进行，不接受现场报名。

1.报名及资料上传时间：

（1）南京师范大学考点：2023年11月10日9:00至11月14日16:00。

（2）福建师范大学考点：另行通知

2.报名网址：锡山教育信息网（http://www.xsjyxxw.cn/）

（二）报考人员可在报名24小时后在同一网址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审核，通过资格审核的可登录报名平台扫描二维码进行缴费确认。缴费成功后报名方为有效，未按期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缴费标准为：每位考生每报一个岗位缴纳报名考试费100元（缴费方式请关注网上报名系统首页信息公告栏），报名成功后考生放弃考试的，报名考试费不予退还。

缴费确认时间：

（1）南京师范大学考点：2023年11月10日14:00至11月15日9:00

（2）福建师范大学考点：另行通知

（三）报名注意事项

1.报考人员必须认真对照本公告中报名条件和岗位要求如实填写有关信息，同时上传本人证件、证书及证明材料电子版，电子版为JPG格式，大小2MB以内，垂直正向、不留边框，内容清晰，便于识别。提交材料主要包括：

（1）近期正面免冠彩色证件照片（电子版JPG格式，640×380像素，大小1MB以内）；

（2）本人有效期内身份证正反面；

（3）高校就读期间学历学位证书、就业推荐表（加盖部门公章）、未签约的就业协议书（暂未发放或网签的须出具高校盖章的证明材料，材料中需注明签约情况）、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教师资格证（或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普通话证书；

（5）有效的优秀毕业生证明材料；

（6）境外考生需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材料（目前无认证材料的需提供境外高校所修专业证明和全部课程成绩单），外文材料需翻译成中文版本，中外文对照版本均需上传；

（7）承诺书及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见附件2）

（8）岗位要求的其他材料。

考生提供材料须真实有效，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考核资格或聘用资格。

2.每名考生每个考点限报一个岗位（以岗位代码为准）。报名与考试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网上资格审核通过后，不得更改报名信息和改报其他岗位；资格未审核或资格审核未通过的，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可改报其他岗位。

3.各招聘岗位的开考比例为1：3。如未达到开考比例，经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将核减、取消该岗位招聘计划或降低开考比例。已报考被取消计划对应岗位并已通过网上审核者，可重新补报其他岗位，补报名时间为：各岗位报名结束时间后一天的16:00前。

四、考核时间地点

考核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上一考点招聘计划未完成的，指标可顺延至下一考点。请考生及时登录锡山教育政务网（www.jsxishan.gov.cn/qjyj）关注招聘计划的调整情况。

五、考核方式及内容

（一）考核方式为面谈、面试、笔试（音乐、体育、美术、信息技术学科除外）。

1.面谈。由锡山区教育局组织进行面谈，主要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及岗位适应能力。面谈满分100分，合格线为60分，达不到60分的直接淘汰。根据面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招聘岗位人数1:5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招聘岗位人数2人及以上，按照1:4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并在网站公布。达不到面试比例的，按实际进入人数确定面试人选；因放弃面试造成空额的，不再递补。

2.面试。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学术能力。面试满分为100分，合格线为70分，达不到70分的直接淘汰。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招聘岗位人数1:3的比例确定进入笔试人员名单并在网站公布。达不到笔试比例的，按实际进入人数确定笔试人选；因放弃笔试造成空额的，不再递补。

3.笔试。笔试主要考察考生的教育教学综合能力。笔试满分100分，合格线为60分，达不到60分的直接淘汰。

4.考核总成绩：

考核总成绩=面试成绩\*70%+笔试成绩\*30%。

（二）音乐、体育、美术、信息技术学科的考核方式为技能测试、面试。

1.技能测试。技能测试主要考察考生的学科专业技能。技能测试满分100分，合格线为60分，达不到60分的直接淘汰。根据技能测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招聘岗位人数1:3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并在网站公布。达不到面试比例的，按实际进入人数确定面试人选；因放弃技能测试造成空额的，不再递补。

2.面试。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学术能力。面试满分为100分，合格线为70分，达不到70分的直接淘汰。因放弃面试造成空额的，不再递补。

3.考核总成绩：

考核总成绩=技能测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根据考核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招聘岗位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选并签订就业协议。如总成绩相同，取面试成绩高者；如面试成绩也相同，则进行加试，取加试成绩高者。

考核的具体时间、地点和相关事项以准考证或公告为准。

本次招聘教师考试没有复习大纲和复习资料，不指定考试用书，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培训班。

（三）资格复审

1.考核方式为面谈、面试、笔试考生资格复审：确定为笔试人选的将先进行资格复审，通过资格复审的方可进入笔试。

2.音乐、体育、美术、信息技术学科考生资格复审：确定为面试人选的将先进行资格复审，通过资格复审的方可进入面试。

3.资格复审的时间、地点和相关事项另行通知，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格复审的考生，视作自动放弃。由于考生放弃资格复审或资格复审未通过而出现空缺的，相应空额按同一岗位面试（技能测试）成绩由高到低进行递补。

4.资格复审需提供以下材料（原件、复印件）：

①报名信息表、身份证;

 ②本科学历、学位证书（研究生须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函）（加盖部门公章），未签约的就业协议书（暂未发放或网签的须出具高校盖章的证明材料，材料中需注明签约情况），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③教师资格证书或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

④优秀毕业生证明材料；

⑤境外考生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材料（目前无认证材料的需提供境外高校所修专业证明和全部课程成绩单），外文材料需翻译成中文版本，中外文对照版本均需提交；

⑥承诺书及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见附件2）；

⑦岗位要求的其他材料。

考生提供的材料须真实有效，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立即取消笔试或面试资格。

六、体检、考察、公示和聘用

1.体检组织及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体检标准和项目按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用考生自理。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重点考察考生的政治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心理健康等情况。经体检、考察合格后，对拟录取人员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办理入编、聘用审批手续，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书。

3.在对拟录用人员进行公示前，因体检、考察、放弃录用资格等原因出现岗位空缺的，招聘单位不再进行递补。

4.取得聘用资格的考生须在2024年7月31日前办理报到手续时提供所报岗位要求的各类证书，不能提供者取消聘用资格。因应聘考生单方面原因未于2024年7月31日前办理相应手续的，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5.新聘用的人员实行“区管校聘”的模式，所有人员须服从锡山区教育局调配安排。聘用考生实行试用制度，试用期按聘用制有关规定执行。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定岗；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终止聘用关系。新聘用教师试用期考核合格后，还需在本区至少服务5年（含）以上才可向区外流动。

七、诚信管理

按照相关规定，考生在招聘单位已公示拟聘用或聘用后放弃的（含超过规定期限未报到而视同放弃的），对其非诚实守信行为将提供给公共信用信息机构，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如已兑现相关待遇需全额退回。

八、招聘考务相关信息发布网址

招聘岗位、招聘条件等有关情况可通过以下网站查询：

锡山教育政务网: http://www.jsxishan.gov.cn/qjyj

锡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http://www.jsxishan.gov.cn/qrsj/index.shtml

本次公开招聘的其他各类信息，仅在锡山教育政务网公布，请各位考生及时登录查询。

九、招聘纪律与监督

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严格程序和标准，主动接受纪检监察机关和社会监督。

纪检监察机关监督举报热线电话：0510-12388

无锡市锡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0510-88214281

十、报名咨询电话

咨询电话（工作日9:00-11:30、13:00-17:00）：

0510-88701596 张老师、胡老师

0510-88208709陈老师、巫老师

本公告由无锡市锡山区教育局负责解释。

附件：1．无锡市锡山区教育系统面向2024届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岗位简介表

2．承诺书及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

3．“双一流”及THE世界排名前200强国（境）外高校名单

无锡市锡山区教育局

2023年11月6日